

检查1次；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，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，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，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3. “行政裁决宗数”、“行政确认宗数”、“行政奖励宗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决定的数量。4. “行政给付宗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。5. 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。

（五）2023 年行政执法实施概况

1、2023 年行政处罚实施情况：行政处罚案件 52 件，其中一般程序 27 件、简易程序 25 件。作出警告 34 件，没收违法所得 200 元，罚款金额 182100 元。

序号	法律条款
1	《艾滋病防治条例》第六十一条；
2	《处方管理办法》第五十四条第一项；
3	《放射诊疗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八条第一项；
4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；
5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四项；
6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；
7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八条
8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
9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六条第一项
10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五条第一款；
11	《护士条例》第二十八条第二项
12	《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九条第五项
13	《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》第五十四条
14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四项
15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；
16	《消毒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三条，
17	《消毒管理办法》第四十四条；
18	《消毒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一条；
19	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第三十三条